

ICS 03.200
CCS A12

SXLM

团 体 标 准

T/SXLM 010—2021

中国长寿之乡养生名优产品认定规范

环境体验类产品

(报批稿)

2021 - XX - XX 发布

2021 - XX - XX 实施

丽水中国长寿之乡绿色产业发展联合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I
1 范围.....	2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2
3 术语和定义.....	2
3.1 养生	3
3.2 景观.....	3
3.3 景观类养生产品	3
3.4 环境空气.....	3
4 申报主体.....	3
5 养生产品及服务.....	3
5.1 环境资源.....	3
5.2 养生产品.....	3
5.3 设施和服务.....	4
6 质量管理.....	4
6.1 管理制度.....	5
6.2 监督机制.....	5
6.3 技术支持.....	5
6.4 产品社会影响力.....	5
附 录 A（规范性附录）中国长寿之乡养生名优产品--环境体验类产品认定评分表.....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丽水中国长寿之乡绿色产业发展联合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丽水中国长寿之乡绿色产业发展联合会秘书处、丽水市生态休闲养生（养老）经济促进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邱云美 王莹 莫艳恺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引 言

为引领和推动中国长寿之乡文旅与养生服务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中国长寿之乡养生文旅产业转型升级，满足人们对绿色、健康、美好生活的需求，打造和提升中国长寿之乡养生服务环境体验类名优产品品牌，特制定本文件。

中国长寿之乡养生名优产品认定规范 环境体验类产品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养生名优环境体验类产品的术语和定义、申报主体、养生产品及服务、质量监管、评价指标。

本文件适用于中国长寿之乡养生名优产品：环境体验类产品的认定和管理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6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T 17775	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
GB/T 18973	旅游厕所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
GB/T 26354	旅游信息咨询中心设置与服务规范
GB/T26358	旅游度假区等级划分
GB 37487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
GB 37488	公共场所卫生指标及限值要求
GB 37489.1	公共场所卫生设计规范
T/CAPPD 1	旅游无障碍环境建设规范
HJ633	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定（试行）
DB3311/T 60	养生气候适宜度评价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环境体验养生产品 landscape health products

以优美的景观环境为基础，融合相关养生元素，通过文娱健体、修心养性、营养膳食等各种手段，使人增进健康、颐养身心和延年益寿的活动和服务。

4 申报主体

4.1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合作社、协会等，且证照齐全。

4.2应具备的主体资格 应为3A级及以上景区、省级及以上旅游度假区、市级及以上养生旅游基地（包括养生特色示范区、养生特色小镇或村落）等。

4.3注册及经营时间 应满3年以上。

4.4诚信记录 近3年内应无违法、违规、安全责任事故等不良行为记录，无受到各种行政处罚。

5 养生产品及服务

5.1环境资源

5.1.1 环境空气质量应达到GB3095的一类区和HJ633规定的空气质量指数一级标准。

5.1.2 空气负氧离子浓度应达到 4000 个/立方厘米以上，每个月应各随机检测一天，取其平均值。

5.1.3 全年体感“舒适”天数和“适宜”度假天数均应超过 6 个月，气候舒适度评价依照 DB3311/T60。

5.1.4应建有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应达到100%。地表水环境质量最低应达到GB 3838规定的III类标准，视野范围内地表应无黑臭或其他异色异味水体。

5.1.5固体垃圾分类收集，收集率和无害化处理率应达到100%。

5.1.6声环境应达到GB 3096规定的1类以上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

5.2养生产品

5.2.1应利用自然环境中的空气、水、动植物、地形地貌或综合生态环境要素等设计森林浴、SPA、温泉、药膳、体育健身等养生产品；或利用中医药、宗教、

茶道、艺术等人文资源，设计中医理疗、养生药膳、禅修冥想、艺术修身等产品，以达到强身健体、修养身心和延年益寿的目的。

5.2.2 应因地制宜，充分挖掘当地的生态农业、生态工业等产业的养生旅游价值，通过“养生旅游+”或“+养生旅游”，促进养生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开发养生旅游活动和养生旅游用品。

5.2.3 应使用当地新鲜的无公害、绿色或有机原材料，为游客提供健康养生的地方特色餐饮。

5.2.4 养生旅游产品应主题明确、特色鲜明、档次合理。

5.2.5 养生旅游产品解说应科学易懂，内容完整、准确、有地方特色和针对性；解说设计美观，形式多样，体验效果好。

5.3 设施和服务

5.3.1 养生旅游服务应设施完善，数量充足，有不同档次和类型的符合养生旅游需求的住宿、餐饮、交通、购物和娱乐等设施。公共设施卫生应符合GB 37487、GB 37488和GB 37489.1要求。

5.3.2 应有导引和介绍标识，位置合理，文字准确，特色鲜明。公共信息图形符号规范，设置合理，应符合GB/T10001.2（或GB/T10001.4、GB/T10001.5）的规定。

5.3.3 应充分考虑残障人士、老年人等特殊人群的需求，提供无障碍服务。无障碍设施应符合T/CAPPD 1的要求。

5.3.4 应建有可实时查询的养生旅游公共信息网站或手机APP下载客户端服务，并提供二维码扫描服务。通过现场、电话和网络等，提供养生旅游产品和服务、安全风险等信息咨询等服务。

5.3.5 申报区域范围应覆盖无线4G或5G或宽带网络，提供智慧导游导览等服务，提高游客体验质量。

5.3.6 养生服务从业人员应数量充足、结构合理，养生技术人员能根据游客的需求提供个性化的养生产品设计和指导服务。

5.3.7 应有针对从业人员的培训计划，培训经费有保障，培训内容包括养生知识和技能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6 质量管理

6.1 管理制度 应具有保障养生旅游产品质量的相关经营管理制度。

6.2 监督机制 应设立统一的投诉受理机构，对外公布质量投诉监督电话号码，及时处理投诉和建议。

6.3 技术支持 应与专业机构有密切合作，并能开展养生的科学研究和评估。

6.4 产品社会影响力

6.4.1 应设计统一鲜明的、具有养生特征的主题养生旅游形象标志。

6.4.2 可提供产品消费者满意度调查结果。

6.4.3 有地市级、省级或国家媒体报道的可由申报单位提供佐证材料。

6.4.4 可提供在有效期限内的市级、省级或国家的相关认证材料或荣誉证书。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中国长寿之乡养生名优产品—环境体验类产品认定评分表

产品名称：

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验收得分	备注
申报主体条件	申报主体资格	申报主体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合作社、协会等，且证照齐全（2分）			*
	类型与级别	5A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级养生旅游基地（或养生特色示范区、养生特色小镇<乡>村<点>（10分）			*
		4A级旅游景区、省级旅游度假区、省级养生旅游基地（或养生特色示范区、养生特色小镇<乡>村<点>等（7分）			三选一
		3A级旅游景区、市级养生旅游基地（或养生特色示范区、养生特色小镇<乡>村<点>等）（5分）			
	注册时间	注册满十年（3分）			*
		注册满五年（2分）			三选一
		注册满三年（1分）			
	诚信记录	近十年内没有违法、违规、安全责任事故等其它不良行为记录，无受到各种行政处罚（5分）			*
		近五年内没有违法、违规、安全责任事故等其它不良行为记录，无受到各种行政处罚（3分）			三选一
		近三年内没有违法、违规、安全责任事故等其它不良行为记录，无受到各种行政处罚（2分）			

养生产品 及服务	环境资源	环境空气质量全年优 (AQI<50), 且 AQI 指数≤40 的天数≥ 330 天 (7 分)			三选一
		环境空气质量全年优 (AQI<50) (5 分)			
		环境空气质量≥330 天优, ≤30 天良 (51≤AQI<100) (3 分)			
		空气负离子浓度 6001 个/立方厘米以上 (8 分)			三选一
		空气负离子浓度 5001—6000 个/立方厘米以上 (6 分)			
		空气负离子浓度 4000—5000 个/立方厘米以上 (4 分)			
		体感“舒适”天数超过 10 个月, “适宜”度假天数超过 10 个月 (7 分)			三选一
		体感“舒适”天数超过 8 个月, “适宜”度假天数超过 8 个月 (5 分)			
		体感“舒适”天数超过 6 个月, “适宜”度假天数超过 6 个月 (3 分)			
		建有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100% (5 分)			三选一
		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 GB 3838 规定的 I 类标准, 视野范围内地表无黑臭或其他异色异味水体 (8 分)			
		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 GB 3838 规定的 II 类标准, 视野范围内地表无黑臭或其他异色异味水体 (6 分)			
		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 GB 3838 规定的 III 类标准, 视野范围内地表无黑臭或其他异色异味水体 (4 分)			二选一
		固体垃圾分类收集, 且垃圾收集率和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6 分)			
		固体垃圾收集率和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4 分)			二选一
		声环境质量达到 GB 3096 的 0 类标准 (4 分)			
声环境质量达到 GB 3096 的 1 类标准 (2 分)					

	养生产品	利用自然资源中的空气、水、动植物、地形地貌或综合生态环境要素等设计森林浴、SPA、温泉、药膳、体育健身等产品；或利用医药、宗教、茶道、艺术等人文资源，设计中医理疗、禅修冥想、艺术修身等产品，以达到修养身心、延年益寿的目的。每项 5 分，最高 20 分。			*
		养生旅游与本地相关产业如生态农业、生态工业等融合发展，开发设计有当地特色的养生旅游活动和养生旅游用品。每培育出 1 项得 5 分，最高不超过 20 分。			二者至少 必备其一
		提供标准化和个性化、长中短期相结合的养生系列产品，满足游客的差异化需求（5 分）			
		使用当地新鲜的绿色或有机原材料，为游客提供健康养生的餐饮需求（5 分）			
		养生旅游产品主题明确、特色鲜明、档次合理（5 分）			
		有养生旅游产品解说，解说内容科学易懂、内涵丰富，解说设计美观，设置醒目，解说形式多样。每项 2 分，最高 10 分。			
	设施与服务	有数量充足、不同档次和类型，符合养生旅游需求的住宿、餐饮、交通、购物、娱乐等接待设施（10 分）			
		考虑特殊人群的特殊需求，提供无障碍服务，无障碍设施符合 T/CAPPD 1 要求（5 分）			
		建立多类型的信息咨询服务平台。应建有可实时查询的养生旅游公共信息网站或手机 APP 下载客户端服务，并提供二维码扫描服务（5 分）			
		申报区域范围应覆盖无线 4G 或 5G 或宽带网络，提供智慧导游导览等服务，提高游客体验质量（5 分）			
养生服务的技术人员数量充足、结构合理，能根据游客的需求提供个性化的养生产品设计和指导服务。（5 分）					
有从业人员培训计划，定期对旅游从业人员开展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养生知识和技能，并提供相应的培训经费保障（5 分）					
质量管理	管理制度	管理机构完善，具有保障养生旅游产品质量的相关经营管理制度（6 分）			
	监督机制	设立统一的投诉受理机构，投诉渠道畅通、处理及时（4 分）			
	技术支持	与专业机构有密切合作，并能开展养生的科学研究和评估（5 分）			

产品社会 影响力	养生旅游 产品形象	拥有统一鲜明的、具有养生特征的主题形象标志、LOGO、主题形象口号和子品牌，年度有一定旅游促销宣传投入（6分）			三选一
		拥有统一鲜明的、具有养生特征的主题形象标志、LOGO、主题形象口号和子品牌（4分）			
		拥有统一鲜明的、具有养生特征的主题形象标志（2分）			
	消费者 满意度	消费者满意度 ≥ 90 （6分）			三选一
		消费者满意度 ≥ 80 （4分）			
		消费者满意度 ≥ 70 （2分）			
	媒体 关注度	有与特色养生产品相关的节事活动，并被国家级媒体单独报道（8分）			四选一
		有与特色养生产品相关的节事活动，并被省级媒体单独报道（6分）			
		有与特色养生产品相关的节事活动，并被地市级媒体单独报道（4分）			
		有与特色养生产品相关的节事活动（2分）			
合 计					

注：1.带*项为必备要求

2.评分细则中每项所列的分值为该项可能得到的最高分，满分200分。具体评价可依据实际给分，入选产品总分应 ≥ 130 分。